

招标代理服务需求书

项目名称：揭西县塔头镇潭新、龙光及阔园小学跑道改造工程招标
代理服务

采购单位：揭西县塔头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5年7月24日

一、服务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具备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揭西县塔头镇潭新、龙光及阔园小学跑道改造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2. 工程概况：揭西县塔头镇潭新、龙光及阔园小学跑道改造工程，具体详见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

3. 采购单位：揭西县塔头镇人民政府

三、服务内容

完成采购人要求，对揭西县塔头镇潭新、龙光及阔园小学跑道改造工程进行招标代理服务。

四、服务金额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

五、时限要求

服务期限：本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服务报酬支付完毕为止。

六、付款方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揭西县塔头镇潭新、龙光及阔园小学跑道改造工程中标公司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